

疑忌與去疑

賴建國博士

民 5:11~15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1 耶和華吩咐摩西說：
- 12 「你要吩咐以色列人，對他們說：如果任何男人的妻子背叛丈夫，對他不忠實，
- 13 有男人和她同睡射精，事情瞞過了她丈夫，沒有被發現；她玷污了自己，卻沒有見證人告她，也沒有被抓住；
- 14 丈夫懷疑妻子不貞，憤恨難平，而妻子實在玷污了自己；或丈夫懷疑妻子不貞，憤恨難平，但是妻子並沒有玷污自己；
- 15 這個丈夫就要把妻子帶到祭司那裡，又要為她帶來供物，就是十分之一伊法大麥麵粉，不可澆油，也不可在上面放乳香，因為這是疑妻不貞的素祭，是揭發罪孽的素祭。」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民數記第五章講到以色列營的潔淨，首先講到三個禮儀上的不潔，與罪無關。其次有關虧負與賠償，已經牽涉到罪。第三個是去除婚姻中的不貞，是極嚴重的罪，要用禮儀及審判雙重方式來解決。

經文講到兩種可能的情况：一是妻子犯了姦淫，丈夫苦無證據(5:12~14a、27、29)；另一種是妻子無辜，丈夫多疑(5:14b、28、30)。兩種情况都用相同程序處理，這程序只解釋一次(15~26節)，要證明她有罪或無辜(19~22節)。這處理的程序有三個要點：

一、獻上疑妻不貞的素祭：丈夫要把妻子帶到祭司那裡，獻上疑妻不貞的素祭，「不可澆油，也不可在上面放乳香，因為是揭發罪孽的素祭」。

二、喝下攪土的聖水：祭司要叫那婦人喝這詛咒苦水，並在神面前賭咒起誓。若婦人真的對丈夫不貞，苦水進入她體內，她就要「肚腹腫脹，大腿萎縮」(這是子宮及性器官的委婉講法)，不能生育。相反，若她無辜，就可免受這災，並且能夠生育，證明她是貞潔的。

三、祭司參與的驗證：民數記沒有歧視女性，而是保障她們的權益。古代社會大多是男尊女卑，當時男人只要以妻子不貞為由，就可任意休妻。本段卻要求祭司介入，一同驗證女方是否不貞，而不是單憑一面之詞，要經過驗證才可定案。而且使用聖水在其中，更指出耶和華才是真正定案的主。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家庭是社會的基本單位，良好的婚姻關係是社會穩定的力量。如果因為配偶不貞而產生疑忌，則是最大的不幸。你認為夫妻相處之道有哪些是最重要？你有常常為伴侶祈禱、彼此支持守望嗎？
- 二、華人社會，離婚率不斷攀升，社會問題嚴重。你可以平日多做些甚麼，來增進夫妻感情？